

内蒙古清佑新能源 10MW 光伏发电扶贫项目

处罚单

签发时间	2016.11.21
罚款事由	根据我项目监理部多次口头、书面通知，及国家规范要求规定，你单位在现场施工过程中未按规定做混凝土试块，11#13#箱逆变基础施工未实施冬季施工保温措施。未上报冬季施工施工方案。现场督促你单位进行保温也拒不执行。致混凝土构件在零下 24 度的低温下无任何防护措施，现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经济处罚。
责任单位（责任人）	江苏华能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处罚金额（元）	2000.00 元
监理单位签发人	李全忠
建设单位意见	同意 祁海东
责任单位签收人	祁海东

一、处罚单一式叁份，建设、监理和 EPC 总承包单位各存一份。

二、处罚单由监理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发，建设单位确认。

三、处罚款项需在发出处罚单 48 小时内由责任单位上缴至建设单位，如逾期不交后果自负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